


安全评价报告信息公开表

被评价单位名称	浙江华特新材料有限公司
评价项目名称/项目编号	23-07-49 浙江华特新材料有限公司安全现状评价
项目简介 (含图片)	<p>浙江华特新材料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浙江华特”）成立于 2007 年 12 月 18 日，位于浙江省湖州市安吉县天子湖镇天子湖现代工业园区，占地面积 17956m²，法定代表人潘贤，注册资本 3980 万人民币。经营范围：有机膨润土吸附剂、纳米有机膨润土、有机膨润土增稠流变剂、增稠流变剂。增稠流变剂的生产，销售；货物进出口(法律，行政法规禁止经营的除外，法律，行政法规限制经营的项目取得许可后方可经营)。</p> <p>浙江华特生产产品有机膨润土吸附剂、纳米级有机膨润土、有机膨润土增稠流变剂、增稠流变剂、锂皂石等未列入《危险化学品目录》，生产过程中不涉及危险化学品的产生和危险化学品溶剂回收套用，故本项目不属于危化品生产项目，但生产过程中使用危险化学品一氯甲烷、硫酸、片碱、天然气、氮[压缩的]、柴油等，故属危险化学品使用项目。</p> <p>根据《危险化学品安全管理条例》（国务院令第 591 号，第 645 号修订）、《危险化学品安全使用许可证实施办法》（总局令第 57 号，总局令第 89 号修订）规定，列入危险化学品安全使用许可适用行业目录、使用危险化学品从事生产并且达到危险化学品使用量的数量标准的化工企业，需要取得危险化学品安全使用许可证。本项目属于专项化学用品制造（2662），所属行业列入《危险化学品安全使用许可适用行业目录》（2013 年版），但从事生产使用的危险化学品（一氯甲烷）使用量未达到《危险化学品使用量的数量标准（2013 年版）》规定数量，故不需要领取危险化学品使用许可证。</p> <div style="display: flex; justify-content: space-around;">   </div>

		
安全评价机构名称		浙江天为安全科技有限公司
项目组长		董艳伟
技术负责人		相继园
过程控制负责人		王小梅
评价报告编制人		董艳伟、邵东卫
报告审核人		王铁军
参与评价工作	安全评价师	董艳伟、邵东卫、刘义梅、卜伟华、万昌平
	注册安全工程师	董艳伟、邵东卫、刘义梅、万昌平
	技术专家	
现场开展安全评价工作	人员	董艳伟、邵东卫
	时间	2023年6月至2024年1月
	主要任务	资料收集、现场检查、编制报告
评价报告提交时间		2024年1月